证券代码：300375 证券简称：鹏翎股份 公告编码：2022-043

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（临时）会议相关事项的
独立意见
作为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关于
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
办法（试行）》《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《天
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
定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本着对公司、全体股东和投资者负责的态度，秉持实
事求是的原则，我们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（临时）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
行了认真审核，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一、关于对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的独
立意见
根据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》以及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
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公司对截至 2022
年 3 月 31 日的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》进行了修订，该报告已经信永
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鉴证，并出具了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鉴证报告》。
ᆣ于公》（ （

（本页无正文，系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（临时）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）
独立董事（签名）：
———— ———— ————
盛元贵 余伟平 朱 红